

中共西北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西大党办发〔2017〕6号

关于做好无党派人士推荐认定登记工作的通知

校内各党委（直属党支部）：

根据《中共陕西省委高教工委办公室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无党派人士推荐认定登记工作的通知》，现就我校开展无党派人士推荐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的意义

无党派人士是我国政治生活中的一支重要力量，做好无党派人士推荐和登记工作，有利于扩大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影响，有利于无党派人士的培养、选拔和使用，有利于增强无党派人士政治上的归属感和荣誉感，强化责任意识和参与意识，提高参政议政的积极性。

二、人选条件及范围

（一）无党派人士应满足以下条件：

1.政治坚定。能够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不移走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积极为祖国统一和民族复兴做贡献；

2.身份特征。没有参加任何党派，对社会做出积极贡献，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受过良好教育，具有较高素质；

3.业绩突出。在本领域、本专业和本本职工作中有比较深的造诣，做出一定的成绩和贡献；

4.群众认同。社会责任感强，公众形象好，所联系群众普遍认可；

5.学历年龄。一般应具有大学以上文化程度，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代表性较强的可适当放宽；

6.自愿参与。本人主动参与建言献策，积极热心为学校发展和社会事业建设提出意见建议、参与调研等活动。

（二）无党派人士应符合以下规定范围之一：

- 1.市级以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 2.担任市级以上人民团体、统战团体领导职务；
- 3.在学校担任正处级以上领导职务或学科（专业）带头人；
- 4.近 3 年来受省部级及以上评选表彰的优秀模范；
- 5.有一定影响和代表性的留学人员；
- 6.正高级职称人员；
- 7.获得博士学位人员。

三、推荐登记步骤

（一）调查摸底。校内各党委（直属党支部）对照无党派人士条件和范围，遴选出本单位无党派人士初步推荐人选；

（二）征求意见。在征求本人意见和对人选进行考察的基础

上，确定无党派人士推荐人选名单；

（三）填写表格。按照要求完整填写《陕西高校无党派人士登记表》（附件1），并汇总相关信息填写《陕西高校无党派人士推荐汇总表》（附件2）；

（四）登记认定。校党委统战部对校内各党委（直属党支部）报送的《陕西高校无党派人士登记表》进行复核确认，经校党委同意后报省委高教工委认定登记，由省委高教工委下发书面通知。

四、具体要求

1.校内各党委（直属党支部）要在考察了解的基础上，按照条件和范围，认真进行遴选推荐人选。

2.校内各党委（直属党支部）应以本次推荐登记工作为契机，建立本单位无党派人士信息库，加强对无党派人士的管理，及时调整充实和更新。对无党派人士发生岗位变动、重大奖惩和加入中共或民主党派等情况要及时报校党委统战部统一备案。

请校内各党委（直属党支部）4月21日前将本单位拟推荐的无党派人士名单及附件1、附件2表格以电子邮件形式发至校党委统战部邮箱，4月25日前将统战部审核后的纸质版附件1（1式2份，包含本人彩色2寸照片并由本人手写个人签名）及附件2（1式1份，各分党委盖章）报送党委统战部。

联系人：王金燕，江勃

联系电话：88302216

E-mail: xdtzb@nwu.edu.cn

- 附件： 1.陕西高校无党派人士登记表
2.陕西高校无党派人士推荐汇总表

党委办公室
党委统战部
2017年4月15日

抄送：校领导。

中共西北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4月15日印发
